

证券代码：832924

证券简称：明石创新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明石创新控股子公司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兴实业”）拟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大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8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前述两个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栖霞经济开发区 C 区(松山)

注册地址：栖霞经济开发区 C 区(松山)

注册资本：10,000,000 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峰

主营业务：过滤机、压滤机等过滤与分离机械

成立日期：1995 年 5 月 4 日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同兴实业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大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同兴实业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办理壹年期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800 万元。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明石创新为控股子公司同兴实业提供担保，有助于提高同兴实业的融资能力，促进其健康快速发展。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同兴实业属于明石创新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同兴实业82.53%的股权，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公司为同兴实业提供担保有利于其获得银行贷款，提高其经营效益，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属于现有担保的续期，不存在新增担保的情形。控股子公司同兴实业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良影响。

##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 项目       |                         | 金额/万元  | 比例   |
|----------|-------------------------|--------|------|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                         | 36,000 | 100% |
| 其中       |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 0      | 0%   |
|          |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 0      | 0%   |
|          |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 0      | 0%   |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58%。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上述担保的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